

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定于 2014 年 11 月 6 日召开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22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现将会议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3、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本次会议的开始时间为 2014 年 11 月 6 日下午 15 时，会期半天。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4 年 11 月 5 日—11 月 6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 年 11 月 6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 年 11 月 5 日 15:00 至 2014 年 11 月 6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机场路 326 号公司会议室

5、股权登记日：2014 年 11 月 3 日。

6、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 2014 年 11 月 3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本通知附件），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22 日在巨潮网资讯上披露的董事会决议及相关文件。

三、现场会议登记

1、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应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能证明法人代表资格的有效证件或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个人股东应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授权代理还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股东为 QFII 的，凭 QFII 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以在登记截止前用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5）出席会议者可在登记时间内亲自或委托代表人在会议登记地点进行登记，

也可于 2014 年 10 月 29 日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地点：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到公司证券部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在 2014 年 11 月 5 日 17:00 之前送达公司证

券部。来信请寄：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 264004（信封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

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行使表决权，程序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2589
- 2、投票简称：瑞康投票
- 3、投票时间：2014年11月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至11：30和13：00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 在投票当日，瑞康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 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 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

报。具体如下表：

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的申报价格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

（3）“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本次股东大会共有一项议案。

（5）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4 年 11 月 5 日 15: 00，结束时间为 2014 年 11 月 6 日 15: 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 年 9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为：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投资者登陆深交所网站（网址：<http://www.szse.cn>）、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或其它相关系统开设“深交所密码服务专区”，进行服务密码的申请。投资者申请服务密码，须先在“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再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激活服务密码。

投资者在“深交所密码服务专区”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果注册成功，系统将返回一个校验号码。校验号码的有效期为七日。

投资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激活服务密码，申报规定如下：买入“369999”证券，证券简称为“密码服务”；“申购价格”项填写 1.00 元；“申购数量”项填写网络注册返回的校验号码。服务密码可以在申报五分钟后成功激活。

（2）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交所认证中心（网址：<http://ca.szse.cn>）申请数字证书。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2、联系方式

地址：山东省烟台市机场路 326 号，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编：264004

电话：0535-6737695

传真：0535-6737695

电子信箱：zhoubin@realcan.cn

特此公告。

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22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4年11月6日召开的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书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签发日期：

	审议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注：1、请在选项上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或不选无效；

2、如委托人未对投票作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